

# 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##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法院公告

黄小川、周春梅：本院受理原告陈小燕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，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（2025）渝0117民初3981号民事判决书。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，逾期则视为送达，如不服本判决，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并交纳上诉费，上诉于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6月06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